

甘肃省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

类型	序号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文件（文号）	定价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是否涉企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是否涉进出口环节	定价方法	备注
交通服务收费	1	车辆通行费	经营性公路（含桥梁和隧道）通行费	客1-客4车辆通行费分别为0.50、0.60、0.90、1.30元/车·公里，隧道（群）车辆通行费分别为20、30、40、50元/车·次。 货1-货6车辆通行费分别为0.60、0.90、1.30、1.60、1.80、2.00元/车·公里，隧道（群）车辆通行费分别为30、40、50、60、65、70元/车·次。 6轴以上货车车辆通行费分别为7轴2.20、8轴2.40、9轴2.60、10轴及以上2.80元/车·公里。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G316线长乐至同仁公路两当县杨店（甘陕界）至徽县李家河段高速公路收费标准和收费期限的批复》（甘政函〔2019〕86号）	甘肃省人民政府	交通运输厅	否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客1-客4车辆通行费分别为0.60、0.70、1.10、1.55元/车·公里。 货1-货6车辆通行费分别为0.70、1.10、1.55、1.90、2.15、2.40元/车·公里。 6轴以上货车车辆通行费分别为7轴2.55、8轴2.70、9轴2.85、10轴及以上3.00元/车·公里。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国道215线柳园至敦煌公路车辆通行费收费标准和期限的批复》（甘政函〔2020〕50号）	甘肃省人民政府	交通运输厅	否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客1-客4车辆通行费分别为0.60、0.70、1.10、1.55元/车·公里；隧道（群）车辆通行费分别为20、30、40、50元/车·次。 货1-货6车辆通行费分别为0.70、1.10、1.55、1.90、2.15、2.40元/车·公里；隧道（群）车辆通行费分别为30、40、50、60、70元/车·次。 6轴以上货车车辆通行费分别为7轴2.55、8轴2.70、9轴2.85、10轴及以上3.00元/车·公里。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设置G3011柳园至格尔木国家高速公路敦煌至当金山口段收费标准和期限的批复》（甘政函〔2020〕105号）	甘肃省人民政府	交通运输厅	否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2	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	公共文化、交通、体育、医疗、教育等公共设施配套停车场（库、泊位），具有垄断经营特征停车场（库、泊位）收费	最高14元/小时	《甘肃省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办法》（甘发改规范〔2016〕5号）、《关于对兰州市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办法部分条款修改的通知》（兰发改〔2019〕420号）、《关于进一步完善全市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政策的实施意见》（市发改收费〔2017〕683号）、《关于印发庆阳市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庆市发改〔2017〕351号）等	授权市（州）、县人民政府制定	交通、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否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政府投资建设（设立）的停车场（库、泊位）收费	最高14元/小时	《甘肃省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办法》（甘发改规范〔2016〕5号）、《关于对兰州市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办法部分条款修改的通知》（兰发改〔2019〕420号）、《关于进一步完善全市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政策的实施意见》（市发改收费〔2017〕683号）、《关于印发庆阳市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庆市发改〔2017〕351号）等	授权市（州）、县人民政府制定	交通、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否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类型	序号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文件（文号）	定价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是否涉企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是否涉进出口环节	定价方法	备注
交通服务收费	3	高速公路清障救援服务费	拖车费	1类至6类车辆基价分别为280、400、600、850、930、1000元/车·次，拖行费9、11、14、17、19、20元/公里，空驶时5、7、9、11、12、13元/公里。特殊情况和企业运营可按照文件规定浮动。	《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明确高速公路清障救援服务收费有关事宜的通知》（甘发改价格〔2020〕434号）	发展改革（价格）部门	交通运输部门	否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吊车费	1类至6类车辆基价分别为700、1000、1500、2100、2400、2600元/车·次，超时作业费100、150、200、250、300、350元/小时，空驶时5、7、9、11、12、13元/公里。特殊情况和企业运营可按照文件规定浮动。		发展改革（价格）部门	交通运输部门	否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4	汽车客运站服务收费	车辆站务基本服务收费	客运代理费率一级站10%，二级站8%，三级站7%，四级站和四级以下站6%。客车发班费、行包运输代理费率最高为客运费的6%。车辆清洗费每辆次5-8元。车场卫生费每日每辆1元。车厢内清洁费每辆次3-5元。车辆停放费每日每辆2-10元。加收车辆保温费2-3元。车辆安全服务费每辆次3-5元。晚点费、脱班费15-30元。	省交通厅、省物价局关于发布甘肃省汽车客运站收费实施细则的通知（甘交运〔1997〕第9号）	授权市（州）人民政府制定	交通运输部门	是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旅客基本服务收费	补票手续费0.50元。退票费：客运班车当次班车开车时间2小时前办理退票，按票面金额10%计收，不足0.50元按0.50元计算；开车前2小时以内办理退票，按票面金额的20%计收退票费。旅游客车、包车，开车时间24小时前办理退票，按票面金额10%计收；开车前24小时内办理退票，按票面金额50%计收退票费。送票费每票1.00元。行包起运前行包变更手续费每票次2.00元，中途停运行包时，不收行包变更手续费，不退回包运费。行包装卸费每件每装车或卸车一次计收0.50-0.80元。客运站从行包提取通知发出或公告发布当日计算免费保管三天，逾期按每日每件1.00元计收费用，每件以10千克为计费单位，不足10千克按10千克计。小件物品寄存费：按每件10千克为计费单位，不足10千克按10千克计，每日每件计收1.00元。站台票：每张0.50元。旅客站务费、闭路电视、计算机售票、多媒体X光监控、X光危险品检查、车载GPS等，按州市批复标准执行。	《省交通厅、省物价局关于发布甘肃省汽车客运站收费实施细则的通知》（甘交运〔1997〕第9号）、《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加强汽车客运站服务收费管理的意见》（甘发改服务〔2013〕2045号）、《关于调整白银银冠汽车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白银汽车站服务收费标准的批复》（市发改收费〔2018〕82号）、《天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甘肃省天嘉交通集团二级汽车客运站旅客站务费等收费标准的批复》（天发改收费〔2013〕1180号）、《酒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一级汽车客运站旅客站务费正式收费标准的批复》（酒发改商价〔2013〕1282号）等	授权市（州）人民政府制定	交通运输部门	是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公用事业服务收费	5	居民燃气工程安装费		1800-3000元/户	兰价办发〔2009〕137号、兰价商发〔2009〕127号、兰价办发〔2016〕38号、临州发改商价〔2010〕825号、武发改收费〔2018〕723号、金发改〔2014〕175号、张价管发〔2018〕79号、90号、酒发改商价函〔2014〕582号、定发改收费〔2018〕449号、平发改收费〔2018〕565号、庆市发改〔2018〕284号	授权市（州）人民政府制定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	否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类型	序号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文件（文号）	定价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是否涉企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是否涉进出口环节	定价方法	备注
其他特定服务收费	6	公证服务收费	证明文件文书类公证收费	证明证书、执照，每件收取150元；证明文书上的签名、印鉴、日期，每件收取150元；证明文书的副本、影印本与原本相符，每件收取80元；当事人办理涉外公证时，要求同时证明该公证书的译文与原文相符的，按照证明文书的副本、影印本与原本相符收费标准减半收取；公证书副本费，每份10元，有译文的加收10元。	《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甘肃省司法厅关于印发甘肃省公证服务收费管理办法和甘肃省公证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甘发改收费[2016]1020号）	发展改革（价格）、司法部门	司法部门	否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证明法律事实类公证收费	具体收费标准见相关文件。		发展改革（价格）、司法部门	司法部门	否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7	司法鉴定服务收费	法医类司法鉴定收费	具体收费标准见相关文件。	《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甘肃省司法厅关于印发甘肃省司法鉴定收费管理办法的通知》（甘发改规范2017]4号）	发展改革（价格）、司法部门	司法部门	否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物证类司法鉴定收费	具体收费标准见相关文件。		发展改革（价格）、司法部门	司法部门	否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声像资料类司法鉴定收费	具体收费标准见相关文件。		发展改革（价格）、司法部门	司法部门	否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8	住房物业管理费		多层住宅（无电梯）0.20元—1.10元，高层住宅（带电梯）1.20元—1.90元	《甘肃省物业服务收费管理实施办法》（甘发改服务〔2013〕2188号）、《兰州市物价局、兰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关于印发兰州市普通住宅物业服务收费基准价标准的通知》（兰价办发〔2017〕79号）、《关于天水市普通住宅小区前期物业服务收费基准价标准的通知》（天发改价格〔2020〕6号）、《关于发布武威市普通住宅物业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武发改价管〔2019〕233号）等	授权市（州）、县人民政府制定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否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类型	序号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文件（文号）	定价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是否涉企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是否涉进出口环节	定价方法	备注
其他特定服务收费	9	危险废物处置费	医疗废物处置费	省危险废物处置中心收费标准为：有固定床位医院2.6元/床·日，无固定床位的医疗机构 50元/月·科室，血液中心60000元/年，省疾控中心 10000元/年，省以下疾控中心2600元/年，动物医院、动物诊所1000元/年，医疗科研教学单位4.5元/公斤。各市州医疗废物处置收费标准见各市州批复文件。	《甘肃省危险废物处置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甘价服务〔2005〕84号）、《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甘肃省危险废物处置中心危险废物处置收费标准的批复》（甘发改收费〔2017〕30号）等	部分授权市（州）、县人民政府制定	环境保护部门	是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其他危废处置费	省危险废物处置中心收费标准为：废弃化学试剂10元/公斤，符合GB18598-2001直接填埋的危险废物4元/公斤，符合GB18598-2001不能直接填埋的工业废物需固化预处理的危险废物5元/公斤，必须焚烧处理的危险废物6元/公斤，以上重量不足1吨的按1吨收取。废弃剧毒化学品650元/公斤（重量不足20公斤的按20公斤收取）。各市州医疗废物处置收费标准见各市州批复文件。	《甘肃省危险废物处置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甘价服务〔2005〕84号）、《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甘肃省危险废物处置中心危险废物处置收费标准的批复》（甘发改收费〔2017〕30号）等	部分授权市（州）、县人民政府制定	环境保护部门	是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10	电动汽车充电桩服务收费	0.50-0.70元/千瓦时（不含电费）	《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电动汽车充电桩充电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甘发改价管〔2016〕259号）、兰价办发〔2017〕151号、定发改商价〔2017〕370号、庆市发改〔2017〕198号、嘉发改物价发〔2017〕45号、天发改价格〔2019〕15号、武发改价管〔2019〕77号、平发改收费〔2018〕39号等	授权市（州）、县人民政府制定		否	否	否	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		